



我人生死之由來

——四十六年十二月三十日於澹雲精舍講

斌宗法師講
弟子慧嶽記

前言

學佛主要在於求離苦得樂，生死之苦冠於一切，同時也是為一切苦的根本，因為一切苦皆由生死而來的，沒有生死就沒有了一切苦，生死不了怎能離苦得樂，所以常見一般學佛人，一開口便說要求了脫生死，這是莫怪其然的，生死既為一切苦的根本，那末生死一了則可遠離衆苦，而獲到寂滅永安，所謂：「生滅滅已，寂滅為樂」，而實現學佛一大目的！

如是觀之，則知了脫生死確為學佛人的重要觀點。但要了脫生死，當先明白生死之由來，和懂得了脫生死的方法，否則怎能了脫生死，而達到學佛之一大目的呢！

一、生死緣起

究竟什麼是生死的由來？佛教說為十二緣起，謂生死有十二種之緣起，換句話說，此十二緣起為組成生死之要素。十二緣起亦名十二因緣，何謂因緣？因是親因，如種子，為能生之種；緣是助緣，如雨露人工等，為助生之機；亦可說：事的起原為因，中間助成為緣。共有十二支；一、無明，二、行，三、識，四、名色，五、六入，六、觸，七、受，八、愛，九、取，十、有，十一、生，十二、老死。此十二支，互相為因為緣，故稱十二因緣。所謂無明緣行乃至生緣老死。此為一切有情生死由來。現在先來解釋無明的意思：

(一)無明——就是不明，乃一切煩惱的總稱。由最初一念妄動障蔽本覺妙明，於真空實相理無所明了，因而妄生一切執着，此謂無明。要之無明就是迷惑心，到底迷個什麼？迷了我法二種空理。衆生不了五蘊幻化不實，妄執四大為自身相，六塵緣影為自心相，是為我執無明；不了諸法緣生無性之理，妄執萬有現像為實法，是為法執無明。所謂內執根身以為我，外執器界以為法。迷了我法二空的真理所以叫做無明；此為迷真所起的一念不覺。

按——無明有根本無明和枝末無明兩種：

1. 不明理性之空謂之迷理無明（不知真空實相離相之理）——根本。
 2. 不明事相之假謂之迷事無明（妄見萬法為實有）——枝末。
- 迷理無明，指一念妄覺障於中道實相之理，使之不能顯發；迷事無明，指見思煩惱障生死之事，使之不能出離。凡外不明真諦理，著於邪見名

為見思無明；二乘不明俗諦理，著於空寂名為塵沙無明；權教菩薩不明中諦理，著於二邊名為根本無明。總之；迷真謂之根本無明，起妄謂之枝末無明。

(二)行——是造作義，指一切行為，此為依無明而造出善惡業。

(三)識——就是業識——第八識（是人生的總報主）。此識隨業受報，為過去業力所驅，挾持所造善惡種子而來投胎，於有緣父母，當其交媾時，四週黑暗，唯見一幕淫劇，於明相發現處，神識聰利，刹那即到父母身邊，那時昏昏昏迷，忽起一念愛心（男的則愛母憎父，女的則愛父憎母），流愛為種，納識為胎（流一念愛慈心為受生種子，於父精母血之中而成胞胎，將此神識處於臍藏胎獄之中）。啊！慘了！生死的禍根將此演成，一切衆苦跟在後面而來！此為投胎最初第一念。

(四)名色——名指心識（即神識初投胎時之謂），色指形體（即父精母血混成之肉團）。由於一念愛染投入母體為名，攬父母赤白二諦而成胎為色。所謂心物相合而成胎，胎相初成叫做名色（此為胎中精神物質初備之相）。因為初投胎時，六根未成，識心不能顯發其了別功能，但有心的名稱，沒有心的作用，所以不稱為心，只稱為名；初投胎時，形體未全，五官未具，不便稱身，故單稱色。此為嬰胎初凝還沒有完成六根的一個階段（人，生在胎內，生育之次第分為五位；第一七日名羯羅藍位，又云歌羅邏，譯為凝滑，或云雜穢——父母之精血初和而成的一團凝滑之穢物。第二七日為，頰部曇位，譯為飽，經二七日漸漸增長而成為瘡胞之形。第三七日名閉尸位，譯為軟肉，經三七日漸成軟肉之質。第四七日名為羯南位，譯為堅肉，經四十七漸成堅固之肉。第五七日名鉢羅奢位，譯為肢節，又名形位，自神識投胎後至五個七日生諸根形，四肢差別，以上皆屬名色位所攝）。

(五)六入——六根。在母胎十個月的中間，由名色漸漸成長到六根完備，於出胎後對六塵境有互相涉入的作用，故名六入（自第五七日形位後，漸具根相，至第六七日名髮毛爪齒位，第七七日名具根位，六根初成。從名色，六入至出胎，中間總有三十八個七日，皆屬胎中位）。此為有情一生受用之自體。

(六)觸——接觸。根塵和合而成觸。指出胎後六根與一切外境之接觸。當小孩二三歲時，天真純樸，六根對境但起單純之知覺，沒有憎愛的分別。此為六根交際一切外境的一種作用。

(七) 受—領受(領受所觸之境)。根境相對於違順二種境界上，生起苦樂二種感覺謂之受。當四五歲至十歲時年紀稍長，知識漸開，知道接受一切境界，對於飲食衣服玩具等，都有所求，且能分別好醜，唯不生貪愛之心耳。此為對境所起的一種情緒。

(八) 愛—貪愛。於所對境，能起貪愛。當十一二歲至十八九歲時，年將成人欲望既開，對於五塵欲境，心生貪着，唯尚未廣遍追求，雖舉愛字，其實亦含有憎字在內，所謂「過順境時則起貪戀之心，過逆境時則起憎惡之心」。此為對境所起的一種貪染心。

(九) 取—妄取。二十歲後貪欲轉盛，於一切境，廣為追取，雖單舉取字，實則亦含有捨字在內，所謂「遇可愛之樂境則念念貪求，必盡心竭力以求得之而後已，遇可憎之苦境則念念厭離，必千方百計以圖捨之而後已」。此為愛染欲境的一種趨求(前之無明是過去惑，今愛取二支為現在惑，同時又為未來因)。

(十) 有—業。有因有果之謂，由前際因(愛取)，生後際果(生老死)，業力牽引，因果不亡，遂演成三界輪迴的事實來。換句話說：由愛取二者所驅使，而去造作種種有漏之業，以感未來生老死之果報。果報的範圍雖廣，要之不出依正二報。依報即是欲有(欲界)，色有(色界)，無明有(無色界)。正報即是本有(現在之身)，中有(中陰身，此身已死，後身未成，於此中間所變化身謂之中陰身)，後有(後世受生之身)。欲等三有為受生處之依報，本等三有為所受身之正報，(前「行」指過去業，今「有」指現在業，雖屬現在却為未來生死苦果之因)。此為所作業力感報的一種規定。

(十一) 生—受生。以現在所造之業為因，依因感果，必招來世受生——在四生六道中受生(此生之一支通因通果，若對前之愛取有三支而言，則屬未來受生之果，若對後之老死一支而言，則屬未來感果之因)。此為未來受報的一種活動。

(十二) 老死—老耄和死亡。諸根衰敗叫做老，身壞命終謂之死。既有生就不能不死，則四大幻軀自然從少至老，無常轉變必至於死，如燃香相似的漸漸消殞；要想永生不死，常壯不老是不對的！(老死本來二事，何故合為一支？因為老不一定有的，如一般天殤者則不歷此階段，故與死合為一支)此為未來受報的一種結果。

總之無明是無始一念不覺障蔽真心的一種虛妄(過去惑)；行是依無明妄惑而造出一切業因(過去業)；識是依造業而受現世投胎之第八阿賴耶識(業報主)；名色是神識依父母精血，心身漸次發育的一種狀態(約初受胎時言)；六入是在母胎中六根初成的名稱(約住胎時言)；觸是六根與六境接觸不起憎愛的一種作用(約出胎後言)；受是對境分別苦樂的一種感覺(五六歲後的作用)；愛是對境生起的一種欲望(十四五歲後的作用)；取是廣求五欲的一種作用(二十歲後的作用)；有是由貪愛而造成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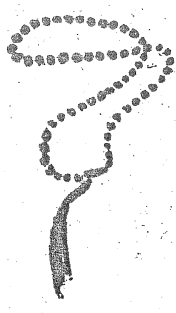
的一種業力(作業成就)；生是依着所造的業力去受報投生的一種事實(依業受報)；老死是由無常轉變根敗身亡的一種現相(生命結果)。也可說：無明是一切煩惱的總頭目；行是生死的創業者；識是生死的責任者；名色，六入是生死的業報身；觸，受，愛，取是生死的犯罪者；有是生死的承罪者；生，老是生死的受刑者。十二因緣的意義大約就是這樣！但怎樣叫做無明緣行，乃至生緣老死呢？扼要的說：為了「無明」不覺的愚昧性所使，迷于聲色貨利之中，處處顛倒取著，因而做出一切不合法不合法的「行」為來；此則因無明而引起一切作業——行，故曰無明緣行(緣是生起和引起的意思)。有了過去所造業因——行——牽識(業識)受報，此則因行而引起業識的投胎，故曰行緣識。有了業識投胎，自然組成形體，此則因業識而引起名色的成立，故曰識緣名色。有了名色，自然漸備六根，此則因名色而引起六入的構成，故曰名色緣六入。有了六根，自然能與一切外境接觸，此則因六入而引起接觸的作用，故曰六入緣觸。既有接觸，自然對順境為樂受，對違境為苦受，此則因觸而引起苦樂的感覺(受)，故曰觸緣受。既有苦樂的感覺，自然樂則生愛，苦則生憎，此則因受而引起貪愛的情緒，故曰受緣愛。既有貪愛，因而開展欲心，廣為追求妄取，此則因貪愛而引起妄取的活動，故曰愛緣取。既有妄取，自然廣為造作，而受業力的支配，此則因取而引起業有的規定，故曰取緣有。既有現在業因，必受未來果報——六道受生，此則因有而引起帶業受生，故曰有緣生。既有生命，自然由老至死，於中免不了「一切憂悲苦惱」，此則因生而引起老死憂悲苦惱的結果，故曰生緣老死憂悲苦惱。這就是組成生死之緣起，亦即是我人生死之由來。現在不厭麻煩，再來反復檢討一下，使人容易明白：

人生怎樣有憂悲苦惱，它到底從何而來？由無常轉變的老死而來的(人生最悲哀而痛苦者就是老死)；它——「老死」又從何而來呢？是從投生來做人而有的(因有了生的生命自然有結束生命的老死)；何故要投生？由所作而規定了的業「有」牽引而來的(既有業因當然要依業受報而來投生，所謂負債須償)；「有」又從何而來？是由妄取而來的(因為有了妄取才會去妄造的業因)；為什麼要去取？是被貪愛心所驅使的(如沒有貪愛就不去取)；「愛」又從何而來？是從領受而來的(如不去領受則貪愛從何而起)；「受」又從何而來？是從六根接觸六境而來的(根本不接觸自然沒有領受)；觸又從何而來？是從六入而來的(沒有六根怎能去接觸塵境)；「六入」又從何而來？是從名色而來的(沒有名色和合的名色，怎能成就六入的作用)；「名色」又從何而來？是由阿賴耶識去投胎而有的(若無業識攬父精母血而成胎怎有名色的成立)；業「識」又從何而來？是由各人「行」為上所造出來的業，識被業牽而入胎(正如憑罪狀而入獄，若無業力自然不會牽識受報而投胎)；「行」又從何而來？是由無明迷惑心所驅使去妄作胡為而成業「行」(心不迷惑自然不會妄作胡為)。

反過來說；怎樣才能沒有老死憂悲苦惱呢？當不去受生，要不受生；當不造業——有；要沒有業，當不妄取；要妄取，當不妄為貪愛；要貪愛；當不妄為領受；要領受，當不妄為接觸；要接觸，當勿妄用六根（六入），要無六入，當勿產生名色；要無名色，當空業識；要空業識，當不妄作——行；要不妄作，當破無明；無明一破則生死自休！講到這裡非僅明白我人生死的由來，同時也知道生死的罪魁就是無明！

一、解脫生死

無明既為生死罪魁，那末，想求解脫生死，當先斷無明為下手工夫，猶如擒賊必先搗其巢而擒其王，方能克盡全功，這是一種最恰當的譬喻。然而要怎樣來滅除無明了脫生死？當用般若觀照力，照了無明無自性，乃是我人真心上的一種虛妄，本非實體，凡夫不覺故被其所迷，而妄造一切惡業，妄受生死等苦。今既了悟無明虛妄，當體即空，而不被所迷，則無明無法活動，此即滅無明也。無明一滅則真心顯現，於是對於一切事理都能明白不昧，自然也就不會迷執我法二相，生出種種顛倒取着而去妄造一切惡業——行（無明滅則行滅）。既不造業，那還有依業受報的業識呢（行滅則識滅）？沒有業識，自然不會產生在胎的名色（識滅則名色滅）。既無名色，則安有六入的構成（名色滅則六入滅）。六入既無，誰去接觸（六入滅則觸滅）。沒有接觸，怎能領受（觸滅則受滅）。領受既無，



佛教的步驟

十 淨業的認識

以上拉拉雜雜已寫了九節，關於佛教的輪廓，我所知道的大致如此。究竟學佛的目的何在？若是為了與其他宗教學術爭一日之長，乃是另一問題。若是為了了生死出輪迴，我認為比較易行而有效的辦法，只禪淨兩途。淨的道路穩捷，禪的理趣高深。學淨土的，古稱淨業，禪也不是染業。以淨為主，以禪為輔，淨為在所必修，以期獲得把握，禪則但憑興趣，以免流於淺易，總而言之，以永明四料簡為主。淨土的道理，惟佛與佛，乃能證知，禪在未悟以前，更是一片漆黑。我對於這兩件事，都無認識，只是在修學過程裏偶爾有一點卜度思量。現在寫在後面，以供初學參考，以作本文結束。

修淨業的人，以往生為目的，試問有何憑藉，才能往生呢？若說憑我的官爵名位妻子兒女田園財貨衣食遊樂而往生；任何人知其不可。所憑以往生的，只在一聲佛號，一念觀想，那末不用心於持名作觀，而反用心於官爵名位妻子兒女田園財貨衣食遊樂，真是顛倒之甚了。

便不生貪愛（受滅則愛滅）。既無貪愛，怎能妄取（愛滅則取滅）。既不妄取，自無有業（取滅則有滅）。既無有業，誰去投生（有滅則生滅）。既不投生，那有老死（生滅則老死滅）。所謂前者滅除，則後者不起，故曰無明滅則行滅，乃至生滅則老死滅。蓋無明為生死根本，所以一滅了它——無明，其餘十一支則不斷而自斷了。這好像砍樹一樣，從根砍斷則全樹皆倒。

如不善修觀法者，茲再舉念佛一法來說，念佛也就是能斷無明了脫生死的一種勝妙法門。貪瞋痴三者謂之根本無明，能够一心念佛，萬緣放下，則不起貪心；一心念佛，慈心發現，則不起瞋心；一心念佛，正念昭彰，則不起痴心，念佛能破無明煩惱就是這種道理。

我人如肯發心念佛，求生淨土，俱足信願，一心專念阿彌陀佛，臨終必定蒙佛接引，往生淨土，花開見佛，證悟無生，即此便可永斷煩惱，永了生死，畢竟成佛，至此田地，還有什麼無明可斷，生死可了了呢？

結 語

人身難得今已得，佛法難聞今已聞，此身不向今生度，更待何時度此身。我人既知生死之苦，欲求解脫者，則當趕快發心念佛，求生淨土，以期永了生死，永斷眾苦，否則長夜輪迴，生死無盡，那就冤枉極了。

（行果篇）

念 生

有人說：「往生乃一相情願的事，但僅由持名作觀，未必辦得到。必須行六度，淨六根，斷二執，離二障，西方才可希冀。」我說：若能這樣，則十方淨土，隨意往生，何必西方？當下證果，無所不在，何必往生？西方的特點，就在持名作觀。持名作觀的驗否，乃西方有無的關鍵。若持名作觀不能往生，就是沒有西方。大藏經裏若干經論，都是扯謊，淨土宗歷代行人，都是悞信。這些若是扯謊與悞信，各宗經論，各派行人，都可以斷為扯謊與悞信。因此持名作觀的驗否，又為全部佛教存廢的關鍵。不信持名作觀的人，也就是不信佛教的人了。

細思官爵名位妻子兒女田園財貨衣食遊樂，都是過眼成空的事，而不自今日始。多生多劫以來，對於這些事勞神弊精，取多用宏，而今安在？前人詩云，「人間萬事思量遍，不念彌陀更念誰。」合多生多劫的經過觀之，更覺有味。

初機淨業行人，最不易遣之疑，惟願慮這個方法無効？那末什麼方法有効呢？從另一方面說：假設無所謂生死輪迴，則任何方法，都是無効，也不須有効。假設有所謂生死輪迴而又不甘永處於生死輪迴，應該採取什麼方法？耶教的天國既更涉玄虛，道教的長生也難得實驗，佛教則參禪未